**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开展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

**评选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发展改革委:

为促进我省物流园区健康有序发展，加快构建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功能齐全、绿色高效的全省物流园区网络体系，根据《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山西省物流降本增效综合改革试点方案》、《山西省“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要求，现将《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评定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指导申报单位认真编写申报材料，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审核结果和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于7月29日前书面报告省发展改革委，相关材料电子版一并发送至电子邮箱:sxsfgwjmc@163.com。

联系人:省发展改革委经贸处 郝淼 0351-3119053

附件: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评定工作方案

**附件**

**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

**评定工作方案**

为促进我省物流园区健康有序发展，加快构建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功能齐全、绿色高效的全省物流园区网络体系，有效发挥优秀物流园区示范带动作用，推动物流降本增效提质，根据《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20〕1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三批物流园区示范工作的通知》(发改办经贸〔2020〕526号)、《山西省物流降本增效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晋发改经贸发〔2019〕420号)、《山西省“十四五”现代物流发展规划》要求，决定开展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申报评定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新发展格局为引领，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物流降本增效提质为目标，积极构建“1359”现代物流空间布局，选择一批具有较好区位和基础条件，行业企业认同、运营模式先进、区域带动作用强的物流园区开展新一轮示范工作，以点带面提升全省物流园区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和服务水平，带动物流产业集聚、升级和创新发展，提高物流运行效率，为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1.科学布局。根据全省“一群两区三圈”城市空间布局和现代物流发展规划，统筹考虑物流市场需求、交通区位条件和辐射带动作用，引导物流园区科学布局建设。

2.分类指导。按照物流服务的不同类型，设定示范物流园区分类评定标准，突出各自特色，体现分类引导、重点突破的工作思路。

3.示范引领。突出示范带动效应，建立评估、考核、培育、退出、增补机制，实现动态管理、良性竞争，促进示范物流园区不断提升水平。

4.多方参与。按照市场发挥决定性作用的导向，以企业为主体推进示范物流园区的建设，政府给予必要的引导和扶持，构建企业、社会、政府共同参与的动力机制。

**(三)主要目标**

2022年全省评定10家左右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通过评选认定、示范推广和重点培育，引领提升我省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和服务水平，为促进我省物流业降本增效、带动山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二、示范物流园区类型和评定条件

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是集成多种物流服务功能的物流设施群，应具有较好的区位和基础条件，公共性和基础性良好，并显示出辐射区域广、集聚效应强、服务功能优、运行效率高的物流集聚优势。

**(一)示范类型**

1.货运枢纽型示范园区。紧密依托陆运公路、铁路或空运等大型综合性交通枢纽，具备两种(含)以上运输方式，能够实现多式联运，具备提供大批量货物转运的物流设施，为国际性或区域性货物中转提供服务。重点发展集装单元、多式联运、甩挂运输等先进运输组织方式，探索推广“一单制”服务流程，提高一体化服务水平，满足区域性和国际性货物中转服务需求。

2.商贸服务型示范园区。依托大型商圈、专业市场、批发市场、电商集聚区等，能够为商贸企业提供运输、配送、仓储等物流服务以及商品展示、电子商务、融资保险等配套服务，满足一般商业和大宗商品贸易的物流需求。重点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物流组织模式创新，促进仓储、干线运输、落地配送等信息的高效匹配，实现物流园区与服务对象的融合发展，提高车货匹配效率，满足城乡物流配送服务需求。

3.生产服务型示范园区。毗邻工业园区、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园区或特大型生产制造企业，为制造企业提供采购供应、库存管理、物料计划、准时配送、产能管理、协作加工、运输分拨、信息服务、分销贸易及金融保险等供应链一体化服务。发展适应“互联网+”大规模定制的智能集成式物流模式，满足生产制造企业的物料供应与产品销售等物流需求。

4.口岸服务型示范园区。依托空港、陆港、海关特殊监管区及场所、国际商品交易中心等，主要为国际贸易企业提供进出口货物报关、报检、仓储、国际采购、分销和配送、国际中转、国际转口贸易、商品展示等服务。重点构建具备进出口货物转运、集散和快速通关功能，服务于全球贸易、营销网络的物流支撑体系，满足国际贸易企业物流需求和通关便利化要求。

5.综合服务型示范园区。依托综合运输枢纽，至少兼具货运枢纽、商贸服务、生产服务、口岸服务中的两种及以上服务功能。满足城市和区域的规模物流需求。重点发挥综合性、多元化的优势，实现园区内企业的功能互补和资源共享，提高物流组织效率，满足城市和区域货物存储、转运、分拨、配送等需求。

**(二)评定条件**

1.申请省级示范的物流园区应为建成园区，投入运营满1年以上，园区位于山西省境内，其管理企业(或机构)具有山西省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且期间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2.园区与综合交通体系和运输网络相配套。依托主要铁路物流中心、公路货运枢纽、枢纽机场及主要口岸，具有交通区位优势，便于发展多式联运。

3.园区与相关规划和现有设施相衔接。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区域发展总体规划，充分利用现有仓储、配送、转运等物流设施。

4.园区要有明确的功能定位，应在区域范围内提供社会化物流服务，承担与其定位相匹配的社会公共服务职能。如相关物流园区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支持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5.园区应有统一的园区运营管理机构，负责园区配套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并为入驻企业提供运营配套服务。

6.园区应倡导绿色物流理念，符合节能、环保等相关要求。

7.与物流相关的年营业收入2亿元以上，年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的物流企业不少于1家。入驻物流企业不少于5家，并符合基本认定指标(表1)。

8.鼓励已成功申报国家示范物流园区的单位(或机构)申报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充分发挥“标杆、示范、引领”作用。

表1示范物流园区基本认证指标

| 评估指标 | 指标取值 | 指标说明 |
| --- | --- | --- |
| 占地面积（亩） | ≥300 | 指经过政府审批、已投入物流园区开发的用地面积，不包括物流园区规划用地面积。 |
| 物流运营面积比例 | ≥60% | 指物流运营面积占物流园区占地面积的比例，物流运营面积包括码头、铁路装卸线、道路、仓库、堆场、雨棚、流通加工场所、货车停车场、装卸搬运场地、信息服务用地等，不包括生活配套和商务配套用地。 |
| 规划仓储面积（万平方米） | ≥3 | 指园区拥有的库房及堆场等仓储设施面积之和。 |
| 交通连接方式 | 具备两种以上（含两种）运输方式或毗邻两条以上（含两条）高速公路、国道。 | 1.物流园区内有铁路装卸线或物流园区与铁路货运场站的距离在5公里以内，认定物流园区具备铁路运输条件。2.物流园区与机场距离在5公里以内，认定物流园区具备航空运输条件。3.物流园区出入口与高速公路出入口的距离在5公里以内，认定物流园区具备毗邻高速公路的条件。 |
| 货物吞吐量（万吨/年） | ≥100 | 不包括口岸型物流园区。 |
| 园区功能 | 至少包括3项 | 包括运输、仓储、加工、包装、分拣、货代、配送、信息等物流功能。 |
| 管理制度覆盖率 | 100% | 管理制度包括园区运营管理制度、入驻企业管理制度、安全与应急管理制度、统计管理制度、信息管理制度和节能环保制度。 |
| 商务服务 | 至少包括4项 | 商务服务项目包括金融、保险、餐饮、住宿、设施设备租赁、培训、中介、产品及设备检测、汽修汽配、加油加气、咨询等。 |
| 信息服务 | 至少包括3项 | 信息服务项目指的是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可为园区入驻企业提供的服务项目，包括信息发布、在线交易、在线结算、信息平台应用托管等。 |

三、重点物流基地类型和评定条件

重点物流基地是各类物流设施和物流企业在空间上形成一定集聚，具备基础物流功能及配套服务功能的物流集中区域，应具有良好的交通区位条件和较完善的专业物流基础设施，并在制造业物流、农产品物流、快递物流、医药物流、大宗商品物流等专业物流领域具有较高的行业集聚度，能够提供专业化物流服务。

（一）**基地类型**

1.制造业物流基地。按照我省十四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基地布局，聚焦成套设备、汽车、大型工程机械、电子元件等制造业物流需求，集物流资源调度、物流信息发布、市场交易、金融服务于一体的制造业供应链服务基地、物流贸易基地。

2.农产品物流基地。依托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聚焦“南果中粮北肉东药材西干果”特优农产品，延伸物流仓储功能，冷链设施先进、检验检疫功能齐全、公铁空联运设施完善的农产品物流基地。

3.快递物流基地。围绕“一群两区三圈”，具有仓储、运输、加工、分拨、展示、金融、商务、管理等核心功能，并可提供电商运营、创业孵化、新媒体推广、线下体验、物流快递、分拨配送、网商服务等增值服务，涵盖集散、中转、分拨等多种功能的全国区域快递物流基地。

4.医药物流基地。满足原料制造企业、中医药制造企业的医药物流需要，具有应急保障能力，集交易、储存、保管养护、转运、包装、商品配送于一体的多功能医药物流基地。

5.大宗商品物流基地。围绕煤炭、焦炭、铁矿石、粗钢等生产资料型大宗商品，依托现有物流资源，积极打造智慧物流园区，加强集疏运设施建设和信息平台改造升级，集储存、保管养护、中转、分拨配送等多种功能协同发展的大宗商品物流基地。

**（二）评定条件**

1.省级重点物流基地申报主体为独立运营的机构，并且投入运营1年以上。

2.具有良好的交通区位条件，用地依法依规。

3.有较完善的专业物流基础设施，拥有先进的物流信息系统和较高水平的技术装备。

4.在制造业物流、农产品物流、快递物流、医药物流、大宗商品物流等专业物流领域具有较高的行业集聚度，为入驻企业提供专业化的物流服务，承担与其定位相匹配的社会公共服务职能。如相关物流基地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支持上下游企业复工复产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5.已集聚一批物流企业和配套服务企业，具有一定的区域影响力。

6.与物流相关的年营业收入1亿元以上，年营业收入超过0.5亿元的物流企业不少于1家。入驻物流企业不少于3家，并符合基本认定指标(表2)。

7.鼓励已成功申报国家冷链物流基地等国家级基地的单位（机构）申报省级重点物流基地，充分发挥“标杆、示范、引领”作用。

表2 重点物流基地基本认证指标

|  |  |  |
| --- | --- | --- |
| 评估指标 | 指标取值 | 指标说明 |
| 占地面积(亩) | ≥150 | 指经过政府审批、已投入物流基地开发的用地面积，不包括物流园区规划用地面积。 |
| 物流运营面积比例 | ≥60% | 指物流运营面积占物流基地占地面积的比例，物流运营面积包括码头、铁路装卸线、道路、仓库、堆场、雨棚、流通加工场所、货车停车场、装卸搬运场地、信息服务用地等，不包括生活配套和商务配套用地。 |
| 规划仓储面积(万平方米) | ≥2 | 指基地拥有的库房及堆场等仓储设施面积之和。 |
| 货物吞吐量(万吨/年) | ≥50 |  |
| 基地功能 | 至少包括3项 | 包括运输、仓储、加工、包装、分拣、货代、配送、信息等物流功能。 |
| 商务服务 | 至少包括3项 | 商务服务项目包括金融、保险、餐饮、住宿、设施设备租赁、培训、中介、产品及设备检测、汽修汽配、加油加气、咨询、展示、创业孵化、新媒体推广、线下体验等。 |

四、评定程序和申请材料

**(一)评定程序**

1.申请。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的管理企业(机构)按其属地隶属关系，向所在市发展改革委提交申请，各市汇总后报省发展改革委，省属企业可直接向省发展改革委提交申报资料。

2.初审。省发展改革委统一汇总相关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确定初审通过的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名单。

3.专家评审和实地考察。省发展改革委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行业专家，根据评定标准对通过初审的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进行评审，并进行实地考察，择优确定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名单。

4.公示。评审通过的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在省发展改革委官方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

5.培育。省发展改革委和各市发展改革委指导获评“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的项目单位编制《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任务书》，明确园区或基地培育的时间、目标、任务、成果等。

6.公布。由省发展改革委向社会公开评定结果。

**(二)申请材料**

申请评定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的管理企业(机构)需提供以下材料，装订成册，一式五份。

1.省级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申报书(报告格式详见附件2、附件3);

2.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发展规划(编制要点详见附件4);

3.申报示范物流园区的企业或管委会、申报重点物流基地企业的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入驻园区或组建基地的企业名单及相关证明文件;

5.审计机构审核通过的园区或基地管理企业(机构)近两年的财务审计报告;

6.园区或基地管理企业(机构)信用信息证明材料;

7.其它相关证明材料、证书(A级企业、实验基地、技术中心、高新企业、专利等);

8.申报园区或基地备案、规划、土地、能评、环评等审批手续复印件。

**五、组织管理**

(一)省级重点物流基地经过1年以上培育，在设施集约化、功能集成化、信息平台化、物流绿色化等方面建设成效明显的，可优先申报省级示范物流园区;省级重点物流基地可优先申报国家骨干物流基地。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可优先申报国家级示范物流园区，在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的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可优先申报国家物流枢纽。

(二)省发展改革委牵头负责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的评定、考核、发展指导和总结推广等工作。将通过省级基本建设资金等渠道，对山西省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内符合条件的项目优先支持，并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政府专项债等资金支持。对符合评选条件的农产品物流、医药物流等涉及冷链物流的重点物流基地，同时推送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评估审核，予以政策性信贷资金支持。积极协调省直有关部门给予必要的政策扶持和服务指导。

(三)各市发展改革部门加强跟踪服务，对评定的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建设进行监管，协调解决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建设和发展中遇到的问题。

(四)建立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和重点物流基地统计报表制度，每季度要报送运营管理等相关情况，并加强工作总结，及时向省市发展改革部门报送工作成效和亮点。

附件1

申报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名称 | 申报企业(机构)名称 | 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地址 | 示范物流园区或重点物流基地类型 | 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附件2

山西省省级示范物流园区

申报书

园区名称:

填报时间:

示范物流园区申报书

|  |  |  |  |
| --- | --- | --- | --- |
| 物流园区名称 |  | 物流园区正式运营时间 |  |
| 物流园区所在地址 |  |
| 运营管理单位名称 |  |
| 负责人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邮箱 |
|  |  |  |  |
| 联系人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邮箱 |
|  |  |  |  |
| 园区列入政府专项规划名称及文号 |  |
| 园区运营管理主体类型（单选） | 政府管委会 企业自主 委托第三方 其他（请说明）  |
| 园区投资开发类别 | 政府规划、企业主导 政府规划、地产商主导 企业自主开发 其他（请说明）  |
| 园区类型（单选） | 商贸服务型 生产服务型 货运服务型 口岸服务型 综合服务型  |
| 园区网址 |  |
| 园区微信公众号 |  |
| 运输主导方式（单选） | 公路 铁路 海运 内河 航空  |
| 标准化管理制度 | 有 没有  |
| 园区开工年月 |  | 园区开业年月 |  |
| 园区实际投资总额（亿元） |  | 园区规划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园区运营管理单位信息化及物流设备投入额（亿元） |  | 园区实际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园区入驻企业信息化及物流设备投入额（亿元） |  | 物流运营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建筑面积（万平米） |  | 建筑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仓储总面积（万平米） |  | 库房面积（万平米） |  |
| 堆场面积（万平米） |  |
| 临近商品集散地（商品批发市场、电商产业园等）名称及距离 | 商品集散地名称： 距离： 公里商品集散地名称： 距离： 公里商品集散地名称： 距离： 公里商品集散地名称： 距离： 公里 |
| 临近制造业集聚区（经济开发区、高新技术园区、工业园区等）名称及距离 | 制造业集聚区： 距离： 公里制造业集聚区： 距离： 公里制造业集聚区： 距离： 公里制造业集聚区： 距离： 公里 |
| 临近公路（国道和省道）名称及出入口距离 | 公路名称： 最近出入口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最近出入口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最近出入口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最近出入口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最近出入口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最近出入口距离： 公里 |
| 临近铁路货场名称及距离 | 铁路货场名称： 距离： 公里铁路货场名称： 距离： 公里 |
| 园区内铁路装卸线条数及其作业线总长度（米） | 装卸线条数 条 作业线总长度 米 |
| 临近港口名称及距离 | 港口名称： 距离： 公里 |
| 园区内泊位数量及总靠泊能力（万吨） | 泊位个数： 个 总靠泊能力： 万吨 |
| 临近机场名称及距离 | 机场名称： 距离： 公里 |
|  | 数量（辆、艘、架） | 总额定载重吨数（吨） |
| 园区公路货运车辆 |  |  |
| 园区铁路日均装卸货运车辆 |  |  |
| 园区日均靠泊货运船舶 |  |  |
| 园区服务机场日均停靠货机 |  |  |
| 装备搬运设备数量（台/套） |  | 装卸搬运设备新度系数 |  |
| 装卸设备总起重能力（吨） |  | 装卸设备单机最大起重能力（吨） |  |
| 设备总分拣能力（单、件/天） |  | 在用物流机器人数量（个） |  |
| 自动化处理效率（吨、立方米、TEU、件/日） |  | 流通加工量（吨、立方米、件） |  |
| 日常在用标准托盘数（片） |  | 园区货运卡车停车位（个） |  |
| 园区太阳能使用面积（平方米） |  | 新能源货运车辆（辆） |  |
| 园区充电柱数量（个） |  | 园区加气站数量（个） |  |
| 园区（含入驻单位）年度耗电量（度） |  | 可再生能源实用量（度） |  |
| 绿色建筑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园区流转主要商品类别：（多选）农副土特产品 食品 药品 水产品 日用品 纺织品 家居建材 电子电器 农业生产资料 钢材 有色金属 煤炭 机械 车辆 工业零部件 化工品 危化品 邮件快递件 其他（请说明）  |
| 园区可提供的主要功能：（多选）运输 仓储 加工 包装 分拣 货代 配送 信息 其他（请说明）  |
| 园区可提供的商务服务功能：（多选）金融 保险 餐饮 住宿 设施 设备租赁 培训 中介 产品及设备检测 汽修汽配 加油加气 咨询 其他（请说明）  |
| 园区可提供的信息服务功能（多选）信息发布 在线交易 在线结算 信息平台应用托管 其他（请说明）  |
| 公共信息平台注册账号量（个） |  | 信息平台日均访问量（次/天） |  |
| 每日平均进出园区货运卡车数（辆） |  | 高峰日进出园区货运卡车数（辆） |  |
| 园区平均通关时间（小时） |  | 园区审结报关单数量（单） |  |
| 客户满意度（%） |  | 是否建立安全管理体系 |  |
| 安全生产事故数量（件） |  | 连续安全生产天数（天） |  |
| 园区国际业务辐射范围： （个）国家（地区） | 园区国内业务辐射范围： （个）省份 |
| 年份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 1、园区货物吞吐量（万吨） |  |  |  |
| 其中：大宗散货吞吐量（万吨） |  |  |  |
| 成件包装货物吞吐量（万吨） |  |  |  |
| 集装箱吞吐量（万TEU） |  |  |  |
| 集装箱货重合计（万吨） |  |  |  |
| 快递包裹收量（万件） |  |  |  |
| 快递包裹收量重量合计（万吨） |  |  |  |
| 2、园区发送量（万吨） |  |  |  |
| 其中：公路发送量（万吨） |  |  |  |
| 铁路发送量（万吨） |  |  |  |
| 水运发送量（万吨） |  |  |  |
| 航空发送量（万吨） |  |  |  |
| 3、园区中欧班列发送量（列） |  |  |  |
| 4、园区中欧班列回程量（列） |  |  |  |
| 5、园区货物进出口总额（亿元） |  |  |  |
| 其中：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亿元） |  |  |  |
| 6、园区运营管理单位营业总收入（万元） |  |  |  |
| 其中：物业服务收入（万元） |  |  |  |
| 物流业务收入（万元） |  |  |  |
| 商品贸易收入（万元） |  |  |  |
| 延伸服务收入（万元） |  |  |  |
| 其他收入（万元） |  |  |  |
| 7、入驻企业营业总收入（万元） |  |  |  |
| 其中：物流业务收入（万元） |  |  |  |
| 商品贸易收入（万元） |  |  |  |
| 加工制造收入（万元） |  |  |  |
| 其他收入（万元） |  |  |  |
| 8、园区新增投资额（万元） |  |  |  |
| 1. 园区运营管理单位管理服务人员数量（人）
 |  |  |  |
| 10、园区入驻企业就业总人数（人） |  |  |  |
| 其中：物流从业人员数（人） |  |  |  |
| 11、园区运营管理单位上缴税收总额（万元） |  |  |  |
| 12、入驻企业上缴税收总额（万元） |  |  |  |
| 13、园区入驻物流企业总数（家） |  |  |  |
| 其中：年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的物流企业数（家） |  |  |  |
| 世界500强企业数（家） |  |  |  |
| A级物流企业数（家） |  |  |  |
| 其中：5A级物流企业数（家） |  |  |  |
| 4A级物流企业数（家） |  |  |  |
| 重点物流企业在本园区的经营情况 |
| 序号 | 企业名称 | 入驻年份 | 企业类型（综合型/供应链管理型/平台型/精专型） | 近三年年经营收入（万元） |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园区情况简介 |
| 1.物流园区简介（包括成立时间、资产状况、交通区位、建设阶段、依法依规用地情况、组织机构、管理人员数量及学历结构、获得荣誉等） |
| 2.基础设施（包括公、铁、水、空等交通基础设施，园区物流设施、技术装备、信息化建设及配套设施，园区建设情况等） |
| 3.服务功能（包括功能布局、物流基础功能、增值功能、配套功能，多式联运、智慧物流、供应链物流、国际物流、绿色物流、城乡配送等发展情况） |
| 4.运营情况与社会效益（包括主要经营业务、经营管理模式、辐射带动作用、公共平台建设运营、节能减排、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情况等） |
| 5.示范特色及推广应用价值 |
| 指标解释：1.园区实际投资总额:截至2021年底本园区已用于建造和购置资产的总投入额。2.园区运营管理单位信息化及物流设备投入额:在本物流园区范围内，园区运营管理单位至2021年年底，用于园区信息化软件、信息化设备、物流设备等其他设备的总投入额。信息化设备包括服务器、工作站(包括终端设备)、传输介质（如双绞线、同轴电缔、光纤、无线传输媒介等）、网络连接硬件(如路由器、交换机、ADSL调制解调器等)等。物流设备包括运输设备、装卸搬运设备、保管设备、计量设备、养护检验设备、通风照明设备、消防安全设备、劳动防护设备以及其他用途设备和工具等。3.园区入驻企业信息化及物流设备投入额:在本物流园区范围内，园区入驻企业至2021年年底，用于信息化软件、信息化设备、物流设备等其他设备的总投入额。信息化设备包括服务器、工作站(包括终端设备)、传输介质(如双绞线、同轴电缎、光纤、无线传输媒介等)、网络连接硬件(如路由器、交换机、ADSL调制解调器等)等。物流设备包括远输设备、装卸搬运设备、保管设备、计量设备、养护检验设备、通风照明设备、消防安全设备、劳动防护设备以及其他用途设备和工具等。4.园区实际占地面积:截至2021年底经政府审批，已开发并投入运营的土地面积。5.物流运营占地面积:指已投入使用的物流设施总占地面积。包括码头、铁路装卸线、道路、仓库、堆场、雨棚、流通加工场所、货车停车场、装卸搬运场地、信息服务用地等，不包括生活配套和商务配套用地。6.建筑面积:园区所有已投入运营使用的建筑物(包括墙体)所形成的楼地面面积。7.建筑占地面积:园区内已投入运营使用建筑物垂直投影到水平面上的面积之和。8.临近商品集散地、制造业集聚园区、公路、铁路、港口、机场及距离:指距离园区出入口5公里以内的商品集散地、制造业集聚园区、公路(国道和省道)出入口、铁路货运站、港口和机场。9.园区公路货运车辆:截至2021年底，本园区运营管理单位与入驻企业自有及租用的公路货运车辆。10.装卸搬运设备新度系数:截至2021年底，园区内装卸搬运设备固定资产净值占装卸搬运设备固定资产原值的比例。11.自动化处理效率:截至2021年底，园区运营管理单位及入驻企业自动化搬运、装卸、分拣、存储设备日均实际处理能力，可选择最大一项作为评价指标。12.可再生能源使用量(度):指2021年园区运营管理单位与入驻企业自行利用可再生能源发电的使用总量。13.绿色建筑占地面积:判定标准可参考《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4)和《绿色仓库要求与评价》(SB/T11164-2016)等相关标准。14.园区平均通关时间:园区内货物从海关接受申报到海关放行的平均时间。15.园区审结报关单数量:园区内海关审结放行的报送单数量。16.客户满意度:园区入驻企业对园区运营管理单位相关服务质量满意程度和物流客户对园区入驻企业相关服务质量满意程度的均值。17.园区货物吞吐量:进出园区的货物量之和，包括大宗散货、成件包装货物(含整车、零担)、集装箱和快递包裹等，不可重复计算。18.集装箱货重合计:进出园区集装箱装载的货物重量之和。19.快递包裹收发量重量合计:园区收到和发送的快递包襄重量之和。20.大宗散货吞吐量:指钢铁、煤炭、原油、建材、粮食等散装货物吞吐量。21.园区货物进口(出口）总额:经海关批准，由运营管理单位或入驻企业基于本园区完成运作的货物进口(出口》总额。22.跨境电商货物进口(出口)总额:园区通过跨境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实现零售进出口商品交易总额。23.园区运营管理单位营业总收入:指运营管理单位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和提供劳务技术服务所取得的营业收入总额，包括物业服务收入、物流业务收入、商品贸易收入和延伸服务收入等。24.物流业务收入:指运营管理单位或入驻企业基于本园区，通过物流业务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包括运输、仓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服务等业务的收入总额。25.延伸服务收入:指园区运营管理单位的增值服务收入、金融物流服务收入和基础配套服务收入(不包含物业收入)。其中增值服务收入包括货运代理、市场交易、贸易代理、口岸、保税、商品展示、保价运输、保险代理、设施设备租赁、中介与担保、咨询与方案诱计、综合物流与供应链解决方案等。金融物流服务收入包括仓单质押、提单质押、保兑仓、代理采购、垫付货款、代收货款、保理等。基础配套服务收入包括停车、住宿、餐饮、修理、购物、娱乐、安保、加油(加气，充电)、办公服务等。26.入驻企业营业总收入:指园区入驻企业基于本园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和提供劳务技术服务所取得的营业收入总额。27.园区运营管理单位管理服务人员数量:指园区运营管理单位从事管理和提供服务的员工总数。28.园区入驻企业就业总人数:指入驻企业在本园区工作的员工总数。29.A级物流企业:指根据国家标准《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经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综合评估认证的物流企业，有1A到5A五个等级，5A级为最高等级。30.表中没有年份要求的指标，按照2021年年底数据填写。 |
| 真实性承诺 | 本单位同意申报，并承诺所填内容完全属实。　　　　　　　　　　　　　　负责人（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盖章） |
| 市级发展改革委审核推荐意见 |  　　　　　　　年 月 日（盖章） |

附件3

山西省省级重点物流基地

申报书

　　　　　　基地名称：

　　　　　　填报时间：

重点物流基地申报书

|  |  |  |  |
| --- | --- | --- | --- |
| 物流基地名称 |  | 物流基地正式运营时间 |  |
| 物流基地所在地址 |  |
| 管理机构名称 |  |
| 负责人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邮箱 |
|  |  |  |  |
| 联系人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邮箱 |
|  |  |  |  |
| 基地投资开发类别 | 政府规划、企业主导 政府规划、地产商主导 企业自主开发 其他（请说明）  |
| 基地类型（单选） | 制造业物流 农产品物流 快递物流 医药物流 大宗商品物流  |
| 规划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实际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物流运营占地面积（万平米） |  |
| 仓储总面积（万平米） |  | 其中：库房面积（万平米） |  |
| 堆场面积（万平米） |  |
| 计划投资额（万元） |  | 实际投资总额（万元） |  |
| 临近公路名称及距离 | 公路名称： 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距离： 公里公路名称： 距离： 公里 |
| 临近机场名称及距离 | 机场名称： 距离： 公里 |
| 临近铁路货运场站名称及距离 | 铁路货运场站名称： 距离： 公里铁路货运场站名称： 距离： 公里 |
| 基地内铁路装卸条数及作业线长度（米） | 条数： 作业线长度：  |
| 临近港口名称及距离 | 港口名称： 距离： 公里 |
| 基地内码头数量及码头靠泊能力 | 码头数量： 其中，公共码头数量： 货主码头数量： 码头靠泊能力：  |
| 自有货车车辆数（辆） |  | 自有车辆总载重（吨） |  |
| 整合社会货运车辆数（辆） |  | 整合车辆总载重（吨） |  |
| 公共信息平台网址 |  |
| 公共信息平台注册账户量 |  | 信息平台日均访问量 |  |
| 基地可提供的主要功能：（多选）运输 仓储 加工 包装 分拣 货代 配送 信息 其他（请说明）  |
| 基地可提供的商务服务功能：（多选）金融 保险 餐饮 住宿 设施设备租赁 培训 中介 产品及设备检测 汽修汽配 加油加气 咨询 展示 创业孵化 新媒体推广 线下体验 其他（请说明）  |
| **基地近三年运营情况** |
|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 基地年货物吞吐量 | （万吨） |  |  |  |
| （万立方米） |  |  |  |
| 年监管货值 | （亿元） |  |  |  |
| 基地就业总人数 |  |  |  |
| 基地年营业收入（万元） |  |  |  |
| 与物流相关的年营业收入（万元） |  |  |  |
| 基地年度投资额（万元） |  |  |  |
| 税收总额（万元） |  |  |  |
| 基地入驻物流企业总数（家） |  |  |  |
| 其中：年营业收入超过0.5亿元的物流企业数（家） |  |  |  |
| A级物流企业数（家） |  |  |  |
| 其中：5A物流企业数量 |  |  |  |
| 4A物流企业数量 |  |  |  |
| 3A物流企业数量 |  |  |  |
| **基地情况简介** |
| 1.物流基地简介（包括成立时间、资产状况、交通区位、建设阶段、依法依规用地情况、组织机构、管理人员数量及学历结构、获得荣誉等） |
| 2.基础设施（包括公、铁、水、空等交通基础设施，基地物流设施、技术装备、信息化建设及配套设施） |
| 3.服务功能（包括功能布局、物流基础功能、增值功能、配套功能，多式联运、冷链物流、城乡配送、应急物流等发展情况） |
| 4.运营情况与社会效益（包括主要经营业务、经营管理模式、辐射带动作用、公共平台建设运营、节能减排、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情况等） |
| 5.基地特色及成功经验 |
| **入驻的重点物流企业经营情况** |
| 企业名称 | 入驻年份 | 企业类型（综合型/供应链管理型/平台型/精专型） | 近三年年经营收入（万元） |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解释：1.实际占地面积指基地经过政府审批、已用于物流基地建设的实际用地面积。2.物流运营占地面积包括码头、铁路装卸线、道路、仓库、堆场、雨棚、流通加工场所、货车停车场、装卸搬运场地、信息服务用地等，不包括生活配套和商务配套用地。3.临近公路、铁路、港口、机场是指距离基地5公里以内的公路（高速公路出口、国道、省道）、铁路货运站、港口、机场的名称，及其距物流基地出入口的距离。4.实际投资总额指累计已经用于本物流园区范围内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5.基地自有货车车辆数指基地及入驻企业自有车辆数总和，整合社会货运车辆数指租用社会车辆数。6.基地年货物吞吐量指按照货物类型选择相应的单位填写（万吨/年或万立方米/年，不要重复计算）。7.基地就业总人数指基地管理人员数与入驻企业人员数之和。8.基地运营总收入指基地管理机构的收入与入驻企业业务收入之和。9.统计表中没有时间要求的指标，请按照最近一年情况填写。 |
| 真实性声明 | 本单位同意申报，并承诺所填内容完全属实。单位负责人签字：年 月 日（盖章） |
| 市级发展改革委审核推荐意见 | 　　　　　　　年 月 日 （盖章） |

附件4

省级示范物流园区发展规划编制要点

第一章 园区概况

一、建设背景。园区建设的必要性和重要意义。

二、园区选址及规划年限。园区区位、周边交通、用地范围、占地面积、规划年限。

三、现有物流基础。现有物流设施、入驻的物流企业、规划范围内用地现状、土地性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相关情况等。

第二章 发展条件及市场分析

一、发展条件。从区位、交通、经济、产业、政策等方面分析园区发展条件。

二、市场分析。分析物流园区服务市场的物流需求、物流供给及竞争环境，对目标年进行需求预测。

第三章 发展战略

一、园区定位与发展目标。提出物流园区的战略定位、市场定位、功能定位，确定园区的近期及中远期目标，提出园区的发展模式。

二、重点领域。提出园区未来发展的重点领域、物流业态及其发展思路。

第四章 空间布局

一、功能区规划。确定园区的核心区和规划发展区，明确功能分区，说明其建设内容、作业流程。

二、布局方案。提出物流园区的总体布局方案与功能区布局方案，并规划园区集疏运交通体系等。

第五章 建设内容及投资估算

一、建设内容。确定园区主要设施、分期建设时序和建设规模。

二、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对物流园区的总投资及分项投资进行估算，确定资金来源。

三、效益测算。对物流园区建成后产生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进行测算。

第六章 运营管理

一、管理模式。提出园区采用的管理模式、组织架构。

二、开发运营模式。确定园区的开发模式和运营模式。

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四、保障措施。从组织管理、规划实施、政策扶持等方面提出园区发展的政策保障措施。